

证券代码：301296

证券简称：新巨丰

公告编号：2023-090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陈敏、张道荣、邵彬、陈学军、潘飞、兰培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训军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潘飞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

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拟提名石道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鉴于潘飞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后生效，在补选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对《董事会议

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顺利高效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委员专业特长，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的成员进行补选及调整，具体如下：

（1）同意石道金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并将审计委员会委员焦波先生调整为董事长袁训军先生，调整后审计委员会的成员为：石道金先生、兰培珍女士和袁训军先生，其中石道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2）同意石道金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提名委员会成员为：邵彬先生、石道金先生和袁训军先生，其中邵彬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石道金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调整将在石道金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正式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定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